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年5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8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张朋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337,370,728股。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9人，代表股份176,300,0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2571%。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93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42,047,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63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4,834,437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控股子公司向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同意41,998,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3%；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 关于调整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续聘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三)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同意176,250,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9%；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 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的议案

同意41,998,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3%；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163,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4%；反对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王晓菲、张庆雪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独立董事	得票数	中小股东投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王晓菲	176,048,055	16,961,485	99.8571%	是

张庆雪	176,048,055	16,961,485	99.8571%	是
-----	-------------	------------	----------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利娜、张镇川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其他

本公告中占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1、王晓菲女士：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与风险管理部经理，中成国

际运输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大连公司执行董事，国投环境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西亚非洲部职员，中国驻巴巴多斯使馆经商处三秘，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财务部职员，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晓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与风险管理部经理；与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张庆雪女士：博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兼直投中心主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企业规划部职员，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副经理、战略

发展部副经理。

张庆雪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兼直投中心主任；与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